

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99 學年度獎勵運動績優學生審查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99 年 12 月 22 日上午 10 時 10 分

二、地點：學生活動中心會議室

三、主持人：張學務長鳳儀

四、出席人員：詳如簽到表

五、主席致詞：(略)

六、討論事項：

案由一、有關本校 99 學年度獎勵運動績優學生審查海運系張浩、林士博等二人

學雜費減免乙案，請 審議。

說明：1. 有關海運系張浩乙員 98 學年度減免案，依 鈞座裁示追認 98 學年度

第 2 學期減免獲准(如附件)。

2. 獎勵名單審議通過陳報校長核定後公告，並辦理學雜費、住宿費之減免

退費作業。

決議：1. 有關海運系張浩乙員 98-2 追認案及 99-1 減免案照案通過。

2. 有關林士博乙員因說明項中漏列，准予本學期 99-1 減免案，其訓練
績

效待 99-1 學期結束後補齊。

臨時提案：

1. 有關海運系張浩接受體委會所補助之金額，其補助學雜費不足之部分是否由
學校補足差額？

決議：98 學年度第 2 學期補助學雜費全額計 20,118 元(學費 14,007 元、雜費

6,111 元)；99 學年度第 1 學期補助體委會補助款不足之差額計 5,118 元。